

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
承辦人：楊詒婷
電話：05-5522250
電子郵件：ylhg71219@mail.yunlin.gov.tw
傳真：05-5339153

受文者：本府水利處(水利工程科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0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水工二字第104790149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訂於104年2月3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00分辦理「八角亭排水(復興橋上、下游段)治理工程」第二次公聽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附件本府104年1月22日府水工二字第1047901497B號公告乙份。
- 二、惠請本府行政處及雲林縣二崙鄉公所、雲林縣崙背鄉公所於機關公告欄張貼公聽會公告，本府另於雲林縣政府水利處網站公告【雲林縣政府/府內單位網站(點選水利處)/公佈欄(點選公務公告)】；雲林縣二崙鄉復興村辦公處、雲林縣二崙鄉大同村辦公處、雲林縣崙背鄉枋南村辦公處、雲林縣崙背鄉羅厝村辦公處張貼公聽會公告於村(里)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並週知相關之民眾。
- 三、所有權人提出陳述意見時，應為事實及法律上之陳述，並自通知書送達之日起至公聽會前，或於公聽會當場陳述意見，如不提出意見視為同意。
- 四、請雲林縣崙背鄉羅厝村辦公處協助準備開會場地。



1047901670



正本：雲林縣崙背鄉公所、雲林縣二崙鄉公所、雲林縣二崙鄉大同村辦公處、雲林縣二崙鄉復興村辦公處、雲林縣崙背鄉枋南村辦公處、雲林縣崙背鄉羅厝村辦公處、台灣雲林農田水利會、丸莊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吳哲男、呂學林、李永添、李哲奈、李樹芳、李應秋、林美珍、洪平和、洪添丁、徐揚基、張娟娟、張雪卿、連莓、陳月雲、陳永祿、陳瑤評、黃懷堅、廖芳震、廖金河、廖薰瑾、謝鴻文、鐘大明、鐘忠華、鐘許玉樓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、本府行政處(文書科請張貼於本府公告欄)、本府水利處(水利工程科)、客觀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、大有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

2015-01-23
11:11:30
電子印章

裝



線